

中央研究院 書函

地址：11529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2段128號

聯絡人及電話：蕭明宗 (02)27872608

電子信箱：smz0409@gate.sinica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總務字第1100500212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00500212-1.docx)

主旨：本院現有工友缺額2名，請惠予協助徵詢貴機關現職工友
如有意願移撥至本院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
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，有意願移撥者，請於110年6月30日前依本院工友甄選簡章規定備妥相關文件，郵寄本院總務處事務科。倘逾期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、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- 二、本次徵人採隨到隨面試，額滿即止。
- 三、本職缺為工友薪點最高150點（薪俸3萬1,895元）。
- 四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，擇符合本部需求者通知參加面試甄選（日期另行通知）；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請依本院通知到職。
- 五、檢附甄選簡章相關文件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審計部、科技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



副本：



中央研究院

裝

訂

線

